

区、社、场名称	大队数	区、社、场名称	大队数	区、社、场名称	大队数
乐平镇	4	湾头公社	4	鸣山公社	13
接渡区	62	十里岗垦殖场	12	金山公社	7
接渡公社	13	众埠区	51	塔前区	36
高桥公社	8	众埠公社	8	塔前公社	9
港口公社	19	方山公社	10	岩前公社	9
菱田公社	12	秧畈公社	11	寺山公社	9
梅岩垦殖场	6	鸬鹚公社	8	科山垦殖场	5
蔬菜农场	4	松树岭茶场	2	县良种场	4
临港区	58	文山垦殖场	12	涌山区	50
临港公社	10	礼林区	62	涌山公社	11
中堡公社	6	礼林公社	15	厚田公社	5
浯口公社	8	洄田公社	13	德明公社	6
幸福垦殖场	15	续湖公社	11	双田公社	7
蛎岙山垦殖场	9	钟家山公社	15	耆德公社	8
凤凰山垦殖场	10	甘棠公社	8	横路公社	8
洛口区	38	镇桥区	52	共库垦殖场	5
洛口公社	6	镇桥公社	13	合 计	413
戴村公社	6	渡头公社	9		
流芳公社	10	观峰公社	10		

1962年10月增横路、港口区,双田、横路、耆德、德明四个公社从涌山区划归横路区;港口、高桥、鸣山、寺山四个公社分别从接渡、镇桥、塔前区划归港口区。同时,涌山区增车溪、东岗公社,塔前区增下徐公社,洛口区增南港公社。至年底,全县为一镇、十区、三十八个公社、十一个垦殖场。

1963年初,增立桃园、魁堡、黎桥、龙口、段家、官庄、白土峰、新周公社,并改蔬菜农场为勘上公社。年底,撤销港口、洛口、塔前、临港四个区,升蛎岙山、凤凰山、梅岩、十里岗、科山、幸福六个垦殖场为县辖。鸣山公社划回镇桥区,高桥、港口、寺山公社划归接渡区,浯口公社划归梅岩垦殖场,鸬鹚公社划归凤凰山垦殖场。同时,甘棠公社并入万山果场,魁堡公社并入鸣山公社,东岗公社并入涌山公社,方山公社并入众埠公社。全县调整为一镇、六区、六场、四十三个公社。

1964年升文山垦殖场和县良种场为县直,改横路区为双田区。万山果场划归镇桥区,岩前、菱田公社划归双田区,流芳公社划归众埠区。梅岩垦殖场废新周公社,凤凰山垦殖场废桃园公社。全县调整为一镇、六区、八场、四十一个公社。

1965年废礼林、涌山区,复立临港区,升白土峰林场、洪岩林场、涌山垦殖场为县辖。续湖、钟家山公社划归接渡区,塔前公社划归县良种场,耆德、厚田公社划归临港区。同时废车溪、白土峰公社。

1966年初,全县调整为一镇、五区、十一场、三十九个公社、四十五个分场。其中:

乐平镇辖四个居民管理区;

接渡区辖接渡、寺山、高桥、港口、勘上、续湖、钟家山公社和虎山药场、民兵水库水产